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364153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24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徐州芋山红农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新沂市棋盘镇祁元村二组6号

代理机构 中创和盛（北京）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提供材料处理信息；空气净化；面粉加工；剥制加工；皮革加工；服装制作；木器制作；纺织品精加工；塑料加工；食品加工